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徐汇区委员会

社情民意第16-2826号

2016-10-10 16:02:46

反映单位或反映人:民建区委(洪钟)

联系电话:18621366877

工作单位和职务: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标题:上海市公交巴士车辆交通违法情况的整治建议

情况反映:

作为中国超大型城市的上海，公共交通系统对于2000多万常住人口来说是每日生活中不可或缺的民生设施。而其中的公交巴士线路运营车辆作为道路公共交通的最重要部分，关系着广大市民的出行。然而，上海的许多公交巴士司机却野蛮行车，带头交通违法，危害到了公共安全。  
  
 据本人长期观察，公交巴士司机较普遍的交通违法现象和危害具体如下：  
  
 1. 不遵守交通信号灯，带头闯红灯。特别是在路口等待通行时，往往信号灯还处于红灯状态，公交巴士就率先启动冲过停止线，对行人，车辆和公交车上乘客带来安全隐患和威胁。  
  
 2. 拥堵时强行占据非机动车道行驶超车或者违反道路通行标示违法行车，甚至逆向行驶。此类行为往往在公交车辆带头违法的情况下引发一些私家车跟随违法，造成交通拥堵，对于正常通行的行人和车辆带来危险。  
  
 3. 不按照规定进站上下客，直接在行车道上停车。既造成了道路拥堵，也对上下车乘客的安全造成威胁。  
  
 近来上海市对于交通违法严格整治，在私家车违法处理上颇有成效。但上述公交车违法情况却日益严重。其原因可能有：  
  
 1. 公交车司机长期思想松懈，对于自身违法行为习以为常，思想上不重视，缺乏监督和奖惩措施。  
  
 2. 交警在处理公交车违法行为时过于考虑公交车的社会服务属性，未能严格执法，使公交车司机觉得自己是特权车，有机可乘。

建议:

1. 公交公司需要改进绩效奖惩措施，对于司机违法行为进行重罚，与收入等挂钩。同时加强司机的交通守法和素质培训。  
  
 2. 交通执法部门应对公交车辆的违法行为一视同仁，不能宽松放行。尤其是一些公交车特有的违法行为应当加大处罚力度，使其不敢再犯。   
  
 3. 提高公交车司机队伍的整体素质。目前上海公交公司已经计划大幅度提高公交司机的福利待遇，应该趁此良机去芜存菁，吸收新鲜血液，将不合格不悔改的司机开除出公交队伍。